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green Products Group Limited

訓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2)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2)條作出公告

本公告乃由訓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2)條作出。

本公司已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陳劉裔先生(「陳劉裔先生」)及陳愷承先生(「陳愷承先生」)通知，於2019年10月3日，SEAVI Advent Ocean Private Equity Limited(「SAOPEL」)因未能履行其責任，確保其聘用或委任進行其持牌業務的人員是適當人選而受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譴責及罰款1百萬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證監會於2019年10月3日發佈的執法消息。(https://www.sfc.hk/edistributionWeb/gateway/TC/news-and-announcements/news/doc?refNo=19PR92))

儘管於有關上述事項的相關時間內，陳劉裔先生及陳愷承先生各為SAOPEL的執行董事及負責人員，但彼等均不是證監會的譴責或證監會就上述事項採取的任何其他已公佈行動的對象。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上述事項的任何資料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註。

承董事會命
訓修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張有滄

香港，2020年1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有滄先生、郭猶龍先生、陳國強先生、許榮基先生、賈子英女士及李炎波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劉裔先生及陳愷承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業強先生、冼漢迪先生、容伯強博士、司徒毓廷先生及張少華工程師。